

## 蓝田县 2022 年度第一批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政府采购需求书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p>采购总预算：人民币 <u>180</u> 万元</p> <p>合同包 1(灞源镇沟口村、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预算为：人民币 <u>90</u> 万元；</p> <p>合同包 2(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预算为：人民币 <u>90</u> 万元；</p> <p>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p>
2	最高限价	<p>最高总限价人民币 <u>180</u> 万元</p> <p>合同包 1(灞源镇沟口村、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u>90</u> 万元；</p> <p>合同包 2(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u>90</u> 万元；</p> <p>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3	项目性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合同包 2(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li> </ul> <p>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合同包 1(灞源镇沟口村、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li> </ul>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本项目合同包 1 预留采购份额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合同包 2(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已设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故本项目合同包 1 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管理办法》（财库（2020）</p>

	<p>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4</p>	<p>合同包1(灞源镇沟口村、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p> <p><b>1、基本资格条件:</b>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p> <p>(1)根据投标供应商类别进行提供:</p> <p>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p> <p>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③如供应商是为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p> <p>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提供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b>2、特定资格条件:</b></p> <p>(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2)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p>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3）投标供应商需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由于城乡规划资质暂停受理申报事项，本合同包采购期间资质到期未换证的供应商，可以参与并认定资质有效）；（4）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 2(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根据投标供应商类别进行提供：

-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③如供应商是为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提供磋商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特定资格条件：**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2)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p> <p>(3) 投标供应商需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含乙级）（由于城乡规划资质暂停受理申报事项，本合同包采购期间资质到期未换证的供应商，可以参与并认定资质有效）；</p> <p>(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得以企业注册资金、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p>
5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p><input type="radio"/> 接受</p> <p>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p>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接受</p>
6	履约保证金	<p>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u>0</u> %</p> <p>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 10%</p>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p> <p><input type="radio"/>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p>

7	集中答疑	<input type="radio"/> 组织，集结地点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组织
8	价格分比重	<p>占总分值的 10%</p> <p>[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作为为评审因素。</p> <p>[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财库〔2014〕214 号）的规定，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 10%-30%。</p> <p>[其他采购方式]无须设置。</p>
9	合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固定总价 <input type="radio"/> 固定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input type="radio"/> 其他：
10	争议解决途径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input type="radio"/>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input type="radio"/>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1	联系方式	<p>项目对接人：张老师</p> <p>联系电话：029-82730206</p> <p>电子邮箱：/</p>

# 需求框架

## 一、项目概况

按照县政府领导批示，结合各镇上报的编制计划和全县用地项目分布情况，经征求各乡镇和各相关部门意见，全县确定编制蓝田县 2022 年第一批实用性村庄规划 6 个，分别为灞源镇沟口村、蓝田县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成交供应商依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陕西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要求开展工作，编制相关村庄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本次需要编制村庄规划包括 6 个，分别为：灞源镇沟口村、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其中，合同包 1 分为 3 个村：灞源镇沟口村、蓝关街办陶峪河村、辋川镇锡水洞村；合同包 2 分为 3 个村：洩湖镇徐梁坡村，孟村镇东香村，前卫镇鹿走沟村）。

依据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陕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等相关专业规范要求，本次实用性村庄规划以行政村为单位进行编制。蓝田县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主要内容包括如下：

- (1) 村庄现状分析
- (2) 村庄规划与发展目标
- (3) 国土空间布局
- (4) 产业发展规划
- (5)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 (6) 人居环境整治
- (7) 历史文化保护及传承
- (8) 近期项目建设规划
- (9) 执行保障

## 三、技术要求

(一) 规划编制原则如下：

(1) 坚持生态优先，红线管控。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治理导向相结合，坚持区域国土空间安全底线，优

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优先布局关系区域生态安全、粮食安全、环境安全、经济安全 and 文化传承等国土空间，按照推进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要求，切实提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与利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 坚持全域统筹，用途控制。紧密围绕主体功能区战略、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等中央决策部署和重大国家战略。在充分考虑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率相统一等的前提下，统筹考虑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可持续发展对资源利用、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合理安排土地保护、开发和整治，促进形成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加强全域全类型用途管制，提升空间治理能力和水平。

(3) 坚持以人为本，协调发展。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发展阶段，完善人地挂钩机制，通过国土开发利用方式转变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协调优化各类用地规模、结构、布局和时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础设施通达程度比较均衡，城乡人民生活水平大体相当。

(4) 坚持部门联动，协同推进。实现区级各部门横向联动、区与乡镇纵向联动，邀请规划编制专家、相关技术人员交流规划编制思路，做好规划编制宣传积极鼓励公众参与。确保编制过程互相反馈、上下衔接，保障上下级规划主要控制指标、空间安排格局的一致性及合理性，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规划编制任务。

## (二) 规划编制依据如下：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2) 《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的意见》（农规发[2019]1号）

(3)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

(4) 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陕办字（2019）103号）

(5)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2019 年全省村庄规划工作要点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19]26 号）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 年 9 月 1 日执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 4 月修正）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修正）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18 年 9 月修正）

(10)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 年修订）

(11) 《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2020）

(12) 《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2022）

#### **四、服务要求（如对人员配置、专业设备、服务标准等）**

1、服务方需详细审核并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2、服务方中标后按照招标单位拟定的合同格式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并按照投标承诺的收费标准，收取项目总费。

3、服务方提交《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基本情况表》，并确保这些人员全程参与资料收集、座谈会、汇报会、评审会各个环节。

4、针对本规划实行整体过程的跟踪配合服务。从要求的规划投标开始，至规划中标全过程，包括到各阶段的工作内容、服务质量、规范标准、阶段性成果等，为保证按期保质完成规划工作，合理调剂参与该项目设计专业人员的现阶段工作，确保设计人员有足够时间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各专业人员将在项目负责人的统一协调下，在公司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的指导下精心设计，如期完成。

5、服务方保证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不挂靠、转包、违法分包。

#### **五、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审查并提交成果时止。

##### **（二）款项结算**

1、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的 40%；

2、通过审查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最终技术成果当日，甲方应一次性结清全部设计

费用。

## 六、其他

### （一）对服务商业绩的要求

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5分。本项累计最高得6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

### （二）进度要求

根据技术路线和技术要点，严格制定项目各阶段的启动和完成时间，单位一经确定，即时启动，确保服务期限之前完成项目服务，就规划方案开展听证、论证，征求意见，确定规划方案，完成编制成果；并通过验收，上报审批，公告备案。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 （1）组织准备（5个工作日）

编制单位成立编制领导小组，编写工作计划。

#### （2）技术准备（5个工作日）

编制单位成立编制小组，拟写工作方案，下发资料清单，收集公开性资料，收集相关的上位规划，初步处理资料 and 了解规划目的地基本状况，制定调研计划。

#### （3）资料分析及实地踏勘（10个工作日）

资料分析：确定踏勘目的，形成相关调查踏勘表格；

实地踏勘：现场调研，实地踏勘，收集规划基础资料，意见和建议征集，充分了解现状。

#### （4）成果编制（30个工作日）

在研究基础资料的基础上，初步确定规划方案，提出规划原则和重点，明确重点问题和专项规划编制问题，编制规划方案初步成果。

#### （5）听证论证及其他流程（20个工作日）

完成方案公示和听证公告，同时就规划方案开展听证论证，征求各级意见，确定规划方案。

#### （6）成果修改及上报（20个工作日）

根据专家审查意见，对规划进一步修改、完善，经专家委员会评审通过，根据审查意见修改后完成最终规划成果，上报审批。

### （三）成果交付要求

村庄规划成果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规划说明、规划附件、数据库五部分组成。

规划成果 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规划成果的表达应清晰、规范，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有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1) 规划文本。文本基本内容应包括定位及目标、生态保护修复、农业空间布局、建设用地布局、农村土地 整治、人居环境整治、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近期实施方案等。

(2) 规划图纸。规划图纸应采用近期测绘的 1:500-1:5000 及以上精度的地形图或卫星影像图作为规划底图，依据《陕西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要求进行绘制。

(3) 规划说明。规划说明应包括村庄规划编制过程、现状情况、编制内容等。

#### **(四)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达到国家、省市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规定，质量合格，具体包含：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数据规范（试行）》

《陕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范》（2015）

《陕西省村庄规划导则（试行）》

《村镇规划标准》（GB50188-2007）

《农村防火规范》GB50039-2010

《村庄和集镇建设规划管理条例》（1993）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无障碍设计规范》（JGJ50—2012）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

《农村防火规范》GB50039-2010

《村庄整治技术标准》（2020）

《村镇规划编制办法》（2000）

#### **(五) 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的，甲方会同相关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和对成交单位违约进行追究。

3、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资料的错误，或所提交的资料做重大修改，以至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还需根据所耗工作量增付设计费。

4、甲方协助乙方人员在现场期间调研等事宜。

5、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一天，应承担应付而未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

6、若乙方由于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双倍返还定金。

7、若乙方未能按照合同时间完成设计内容，每逾期一天，应承担已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

8、乙方方案与甲方要求有矛盾时，乙方需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设计规范和规划主管部门的意见进行修改。

9、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乙方不返还定金；若乙方已经完成方案设计的50%以上工作量时，乙方不返还方案设计费。

10、乙方不得将甲方的设计方案及成果转让第三方。